

同方国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同方国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同方国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市国微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726 号）文件，核准本公司向深圳市国微投资有限公司等交易对象发行 55,188,274 股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微电子”）96.4878%的股权，并向其他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6,885,600 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012 年 12 月 14 日，标的资产国微电子 96.4878%的股权已经办理完毕资产过户及工商变更手续，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2012）京会兴验字 01010001S 号）予以验证。2012 年 12 月 24 日，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 55,188,274 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并于 2012 年 12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013 年 2 月，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数量 6,467,661 股，发行价为每股 20.1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29,999,986.1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2,423.35 万元。

截至 2013 年 2 月 6 日，募集资金 12,423.35 万元已全部存入本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132061700018010160146 账号。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北京兴华验字（2013）第 01010002S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132061700018010160146 账号存放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0.00 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除以发行股票形式购买标的公司股权外，配套募集资金根据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上市报告书披露的用途，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无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无

五、临时闲置及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无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国微电子 96.4878%股权的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见本报告“（二）前次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中配套募集资金用于增加公司流动资金，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标的资产收购完成后，公司于 2013 年累计对国微电子增资 10,900 万元，对国微电子业务的快速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推动了重组的顺利实施。

（二）前次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726 号文核准，本公司向深圳市国微投资有限公司等交易对象，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国微电子 96.4878%的股权。2012 年 12 月 27 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发行的 55,188,274 股股份上市。

1、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2012 年 12 月 14 日，国微电子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

2、资产账面值变化情况

项目	2012年末/年度 (万元)	2013 年末/年度 (万元)	2014 年末/年度 (万元)
国微电子总资产	60,223.84	86,556.27	105,091.78
国微电子净资产	19,361.80	42,912.03	57,666.27
国微电子净利润	8,305.20	12,650.24	14,754.24
是否审计	是	是	是

3、生产经营及效益贡献情况

国微电子成为本公司子公司后，业务发展情况正常，经营业绩保持了快速增长。

4、盈利预测实现情况及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利润补偿协议》约定，资产收购交易对方承诺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国微电子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599.69 万元、7,897.91 万元、10,526.01 万元；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国微电子实现的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7,627.59 万元、8,600.36 万元、11,533.20 万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交易对方承诺的国微电子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的盈利目标已经完成。利润承诺及实现的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	2012 年度 (万元)	2013 年度 (万元)	2014 年度 (万元)
国微电子盈利预测报告中预测的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7,443.06	8,600.35	---
利润补偿协议约定的国微电子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7,627.59	8,600.36	11,533.20
国微电子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实现数	8,305.19	12,650.24	14,754.24
利润补偿协议约定的国微电子扣非后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5,599.69	7,897.91	10,526.01
国微电子扣非后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实现数	6,153.34	8,825.75	10,564.40
国微电子是否完成利润承诺	是	是	是
本公司备考盈利预测报告中预测的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17,631.27	20,240.77	---
本公司按备考口径计算的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实现数	22,141.01	27,251.50	---
本公司备考盈利预测是否完成	是	是	---

七、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披露一致。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同方国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七日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同方国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8,208.35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28,208.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3年: 128,208.35				
						2014年: -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收购国微电子96.4878%的股权	收购国微电子96.4878%股权	115,785.00	115,785.00	115,785.00	115,785.00	115,785.00	115,785.00	-	不适用
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2,423.35	12,423.35	12,423.35	12,423.35	12,423.35	12,423.35	-	不适用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